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HYPEBEAST

## Hypebeast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50)

### 一級美國預託證券計劃

Hypebeast Limited（「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作出本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本公司已與紐約梅隆銀行（Bank of New York Mellon）設立一項保薦一級美國預託證券（「美國預託證券」）計劃（「該計劃」），該計劃將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十六日起生效。

美國預託證券為可轉讓的，與股票類似，由一家本公司委任之美國（「美國」）存管銀行發行作為一股或多股美國預託股份（「美國預託股份」）之憑證，而每股美國預託股份相當於本公司一百(100)股普通股。美國預託證券將根據本公司採納之該計劃，就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買賣且已根據該計劃存於託管銀行之普通股發行。

根據該計劃，美國預託股份擁有人及持有人在股息及分派，以及投票權方面，均與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享有相同權利，惟須受由紐約梅隆銀行（Bank of New York Mellon）（作為存託處）、本公司及美國預託股份擁有人及持有人所訂立的存託協議規定之執行程序所規限。

本公司根據該計劃註冊之美國預託股份之數目為20,000,000股。本公司設立該計劃並不涉及新股發行，而美國預託證券乃以本公司目前已發行股份為基準。因此，本公司不會因設立該計劃而獲得收益。

設立該計劃之主要目的及好處為提高本公司股份於美國的流通性，並提供進入美國資本市場之渠道。

董事會相信該計劃將以最低財務及維護成本把本公司展現於美國資本市場。

承董事會命  
**Hypebeast Limited**  
主席  
馬柏榮先生

香港，二零二一年二月五日

截至本公告之日，執行董事為馬柏榮先生及李苑彤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關倩鸞女士、潘麗琼女士及黃啟智先生。